



# 关于延期实施个人数据保护法及过渡期的安全标准

## 概要:

根据泰国政府公报，原计划在 2020 年 5 月 27 日实施的个人数据保护法案 2019 ( BE 2562, 以下简称“PDPA” ) 的执行将延至 2021 年 6 月 1 日，同时，PDPA 法案项下的安全措施标准已公布在政府公报里。

## 一、PDPA 的延期执行

2020 年 5 月 21 日，根据泰国政府公报 (“皇家法令”) 通知，原定于在 2020 年 5 月 27 日生效的 PDPA 将推迟到 2021 年 6 月 1 日正式实施。由于 PDPA 程序和条件要求复杂、细致且具有较高技术性，目前泰国公共部门和私营企业的许多数据控制者尚未能满足 PDPA 的条款要求，因此从即日起截至到 2021 年 5 月 31 日，为了给与个人数据控制者的组织和企业更多时间为 PDPA 的合规做准备，皇家法令将会对如下条款进行豁免。

## PDPA 规定的豁免条款

对于数据控制者，皇家法令暂时豁免以下规定：

### 1. 第 2 章 - 个人数据保护 (第 19 - 29 节)

本章主要规定关于未经同意收集、使用或披露个人数据的限制，无需同意的情况除外。它还包括数据控制者有义务在收集个人数据之前或之时、以及将个人数据转移或转移到国外时，应当事先通知数据所有者。

### 2. 第 3 章 - 数据所有者的权利 (第 30 - 42 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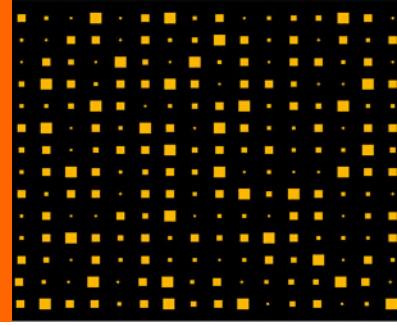
本章主要规定数据所有者的权利，包括访问数据的权利、可转移数据的权利、反对的权利、数据删除的权利、限制处理的权利和更正的权利。

### 3. 第 5 章 - 投诉 (第 71 - 76 节)

本章内容主要规定允许数据所有者对数据控制者或数据处理者进行投诉。

### 4. 第 6 章 - 处罚 (第 77 - 90 节)

本章内容主要规定未遵守和违反 PDPA 规定的处罚。



#### 5. 第 95 节 - 不受新规定限制

本章节主要规定允许数据控制者仅出于原始目的，在正式执行 PDPA 之前，收集和使用个人数据，同时禁止披露、处理非法收集或使用的个人数据。

#### 满足条件的数据控制者

根据皇家法令，符合上述豁免条件的数据控制者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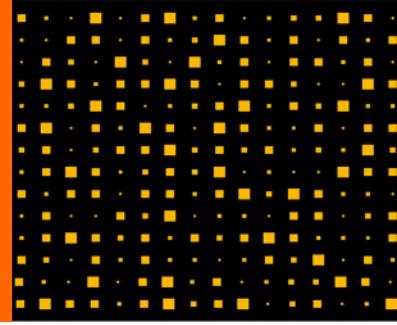
##### 1. 组织

- 政府机构
- 外国政府机构和国际组织
- 基金会，协会，宗教组织和非营利组织

##### 2. 商业行为

- 农业
- 工业
- 商业
- 医学与公共卫生
- 能源，蒸汽，水，废物处理等相关业务
- 工程
- 维修保养
- 运输，物流和仓储
- 旅游
- 通信，电信，计算机和其他数字业务
- 金融，银行和保险
- 房地产
- 专业实践
- 管理与支持
- 科学技术，学术界，社会福利和艺术
- 教育
- 娱乐活动
- 安保工作
- 其他个体经营商业活动

如果对组织或商业行为是否在皇家法令列表中有疑问的，数据保护委员会可以帮助组织或企业核实。在根据《皇家法令》考虑豁免商业活动清单时，可以假定涵盖了泰国所有商业活动类型。



#### 安全标准措施

尽管免除大多数义务，但数据控制者必须遵循数字经济与社会部(“MDES”)规定的标准安排并实施安全措施，以在 **PDPA** 执行被推迟时维持个人数据的安全水平。

#### 数据处理者无豁免

皇家法令仅豁免数据控制者，而不是数据处理者。

根据 **PDPA** 规定，数据处理者被定义为来自或代表/根据数据控制者的命令或指令收集，使用或披露个人数据的人。违反上述命令或指令收集、使用或披露个人数据的任何数据处理者将被视为此类收集，使用或披露行为的数据控制者。

#### 二、关于在 **PDPA** 下，个人数据安全标准措施的通知

2020 年 7 月 17 日，数字经济与社会部(“MDES”) 在泰国政府公报 (Thai Government Gazette) 里发布了个人数据安全标准措施的通知。该通知规定，数据控制者必须安排和实施针对个人数据的安全标准，涵盖以下三种访问或控制个人数据使用的保护措施：(a) 行政的，(b) 技术的(c) 物理的。

根据该通知，个人数据的安全措施是维护个人数据的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以防止丢失和未经授权的个人数据访问、使用、更新、修改或披露的行为。

安全措施必须至少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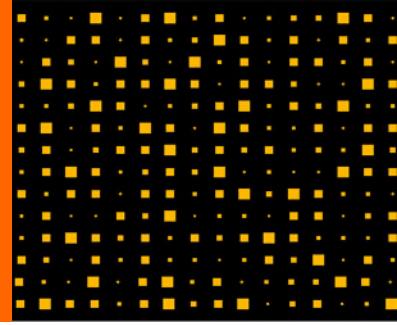
1. 在考虑使用和安全性的同时，控制对个人数据和用于收集和处理个人数据设备的访问
2. 规定批准或访问个人数据的权利
3. 通过将用户数据仅限于授权人员的方式来管理用户对个人数据的访问
4. 规定明确用户责任以防止未经授权访问个人数据，包括泄露、学习或复制个人数据，或窃取用于收集或处理个人数据的设备
5. 根据收集，使用或披露个人数据的方法和手段，提供调查先前访问，更改，删除或转移个人数据的方法。

数据控制者必须向其他人员、员工或其他相关人员宣布这些安全措施，提高人员对个人数据保护认识的重视。他们还必须要求其人员严格遵守这些安全措施。

数据控制者亦可使用其他标准安全措施，只要它们的标准不低于通知中规定的标准即可。数字经济与社会(“MDES”) 将全权解释和确定由通知引起的任何争议。

#### 采取行动措施

业务运营商不应忽视 **PDPA** 的合规性要求，违反规定和法规的人员将受到处罚。在推迟实施 **PDPA** 的过程中，业务运营商应自我评估其当前的风险情况，在商业活动中采取必要准备措施，并要求员工遵守 **PDPA**。如果存在任何不确定性，业务运营商应咨询专业法律服务，以确保完全遵守 **PDPA** 以降低任何可能产生的风险。



此中文翻译仅供参考之用。如有歧义请以英文版为准。英文版请见以下链接

<https://www.pwc.com/th/en/pwc-tax-insights.html>



#### 联系我们:

- Mr Korapat Sukhummek at korapat.sukhummek@pwc.com or +66 (0) 2844 2015
- Ms Sukontharat Nobnom at sukontharat.nobnom@pwc.com or +66 (0) 2844 1283
- Mr Thanakorn Busarasopitkul at thanakorn.busarasopitkul@pwc.com or +66 (0) 2844 1293

#### 中文服务:

- Ted Wang at yuanqing.wang@pwc.com
- Tina Liu at liu.ting@pwc.com